

证券代码:300666 证券简称:江丰电子 公告编号:2024-087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姚力军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分别质押、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序号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股份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1	是	650,000	1.15	0.24	否	2024-1-31	2024-9-13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融券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序号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股份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1	是	8,740,000	15.40	3.20	否	2024-9-1	2026-9-1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融券

三、控股股东股份质押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序号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股份解除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解除日期	质权人	
1	是	1,800,000	3.17	0.68	2022-09-15	2024-9-13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无关。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姚力军先生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8,267,2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14.66%,占目前前总股本的3.12%,对应融资余额为人民币15,35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包含前次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20,791,2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39.61%,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7.83%,对应融资余额为人民币39,350万元。姚力军先生具备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及自筹资金。姚力军先生质押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亦不存在强制过户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姚力军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份解除质押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质押解除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两份);
- 2.资金流水对账单;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5100 证券简称:华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9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9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华丰动力”授予股份的登记事项,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4年9月22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总股本增加120.00万股。因此,本次增加计划授予股份办理完毕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6,993.20万元增至人民币17,113.20万元,总股本由16,993.20万股增加至17,113.20万股。

上述授予结果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基于上述变更,公司对《公司章程》中对应条款进行修订,修订条款如下:

条款序号	修订前条款内容	修订后条款内容
第十二条	第十一个条款: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9,932.0000元。	第十一个条款: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1,132.0000元。
第十三条	第十二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9,932.0000元,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69,932.0000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第十二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1,132.0000元,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71,132.0000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

三、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4年9月18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为保证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办理除《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外,其他事宜。

上述授予结果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特此公告。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5100 证券简称:华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8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9月18日下午以通讯结合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开当日,公司先行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了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经公司口头通知及第四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本次董事会会议免发会议通知要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办理完毕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的登记事项,并已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6,993.2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7,113.20万元,总股本由16,993.20万股增加至17,113.20万股,并同步修订了《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048》。

本次会议于2024年9月15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办理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因此,本次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简称:ST金科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4-117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8日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年9月18日16:00,会期半天,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4年9月18日:9:15-15:00。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召集,因董事长有重要公务无法出席会议,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半数以上董事推选,由公司董事陈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由陈刚先生主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表合计1,300名,代表股份数77,594,44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4532%。其中,现场参会股东3人,代表股份数4,409,2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264%;通过网络投票股东1,297人,代表股份数76,185,24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99.9736%。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伦(重庆)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对部分参股房地产项目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2,016,842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79.52434%;反对:9,798,99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2.62648%;弃权:5,778,6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7.44718%。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同意:60,607,64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79.5530%;反对:9,798,99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2.6261%;弃权:5,778,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7.5849%。

2.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对部分参股房地产项目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2,016,842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79.52434%;反对:9,798,99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2.62648%;弃权:5,778,6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7.44718%。

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同意:60,607,64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79.5530%;反对:9,798,99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2.6261%;弃权:5,778,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7.5849%。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重庆)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任俊博、黄健博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人员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中伦(重庆)律师事务所关于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88020 证券简称:方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9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 投资标的名称: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州惠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邦电子”)拟通过自有资金向江苏上述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上述”)投资入股。

● 投资金额:投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500万元,惠邦电子拟认购江苏上述以非公开形式发行的新增2.5%股权,持有目标公司4.975%股权。

● 本次投资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相关风险提示

1.研发及市场开拓风险

目标公司是国内主要的显示驱动IC覆晶膜封装基板(Chip On Film,简称“COF”)供应商,COF基板是显示驱动IC封装用之带驱动电路的柔性封装基板,是平板显示产业链上游材料的重要一环,在生产过程中必不可少的相关材料之一,需要持续的研发投入、产品迭代升级、新测试及导入等一系列环节,技术研发投入较大,研发周期较长,因此存在不确定性。另外,研发成功后产品仍需经过市场营销、客户开拓等环节,如目标公司最终未能成功研发出契合市场需求且具备成本优势的产品并持续迭代升级,可能导致目标公司竞争力下降,影响目标公司后续发展,存在公司的投资不能收回的风险。

2.持续经营风险

目标公司主营业务为COF基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备较优秀的人才聚集、资金密集的特点,产品也需要不断迭代升级,具备成长性,以适应不断发展的市场需求,因此持续性研发投入及市场推广均需大量的资金投入。目标公司后续如果不能通过自身盈利或融资通过自筹资金持续投入资金,将可能面临资金短缺、项目研发及市场推广停滞等风险,影响目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公司将继续加大对投资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88020 证券简称:方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0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 投资标的名称:方邦科技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200万港币

● 特别风险提示:香港全资子公司设立尚需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登记备案文件,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鉴于香港地区的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与中国大陆存在较大区别,香港全资子公司成立后,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政策、市场、经营及管理等方面不确定性因素带来的投资风险。公司将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和风险控制,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和市场化改革,积极应对上述风险。

二、对外投资概述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基于公司战略及发展布局,为更好的提升公司在海外市场的品牌影响力,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200万港币(以相关审批机构实际核准为准)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1.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方邦科技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2.拟投资金额:200万港币

三、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1.香港全资子公司设立尚需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登记备案文件,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2.鉴于香港地区的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与中国大陆存在较大区别,香港全资子公司成立后,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政策、市场、经营及管理等方面不确定性因素带来的投资风险。公司将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和风险控制,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和市场化改革,积极应对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0715 证券简称:ST文投 编号:2024-084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说明会时间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25日(星期三)下午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9月18日(星期二)至2024年9月24日(星期二)16:00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提前预约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提示填写相关信息,即可报名参加。

二、说明会内容

(一)会议议题: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二)参会人员: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门人员等。

(三)会议参与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路演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刘武

董事:总经理:金海博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张敬

董事:财务总监:曹晋

董事:董事会秘书:高海涛

副总经理:杨步忠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9月25日下午16:00-17:00,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并将互动问答发送至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二)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9月18日(星期二)至2024年9月24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提前预约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提示填写相关信息,即可报名参加。

五、联系人及咨询电话

联系人:王莎莎

电话:010-58587978

电子邮箱:zhengquan@600715sh.com

六、其他事项

本公司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88020 证券简称:方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8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投资概述

● 投资标的名称:银行保本、非银行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等)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公司在授权额度内可循环使用投资(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2亿元),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理财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风险较低、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但不排除投资受宏观经济、政策因素、市场利率变动等因素影响,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及预期,公司将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将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理财产品的收益类型、投资类型、流动性等进行评估,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投资的资金为公司(含子、分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实施方式

本次主要投资的品种为银行保本、非银行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等)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在授权额度范围内授权理财品种使用授权决策程序授权理财负责人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受托理财机构为受托方,明确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期限、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授权书、公司财务负责组织实施及具体操作。

(五)投资期限

自2024年9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9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理财的议案》。本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一)投资风险提示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风险较低、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但不排除投资受宏观经济、政策因素、市场利率变动等因素影响,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及预期,公司将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将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理财产品的收益类型、投资类型、流动性等进行评估,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公司运营自有流动资金充裕,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理财产品,是在保障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开展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求,不会损害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也不会影响资金使用。

2.使用自有流动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

特此公告。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5100 证券简称:华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7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无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4年9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地点:潍坊市高新区新城前街7879号华丰股份会议室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股东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股东的持股情况:

2.出席本次会议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四)本次会议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召集,由董事长徐宏伟先生主持,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会、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董事会董事:出席3人,出席1人;

2.公司监事:出席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宏霞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非独立董事姚力军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96,397,419	89,927	210,916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年-2026年)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96,337,676	99,670	229,963

3.议案名称:《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96,319,176	99,670	229,963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